

##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 关于现金收购西双版纳路博橡胶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和长兴华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企业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凤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颐投资”）以自有资金合计16,250.32万元收购西双版纳路博橡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博橡胶”）49.72%股权和长兴华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兴华脉”）52.94%的合伙企业份额。本次收购完成后，长兴华脉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路博橡胶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4、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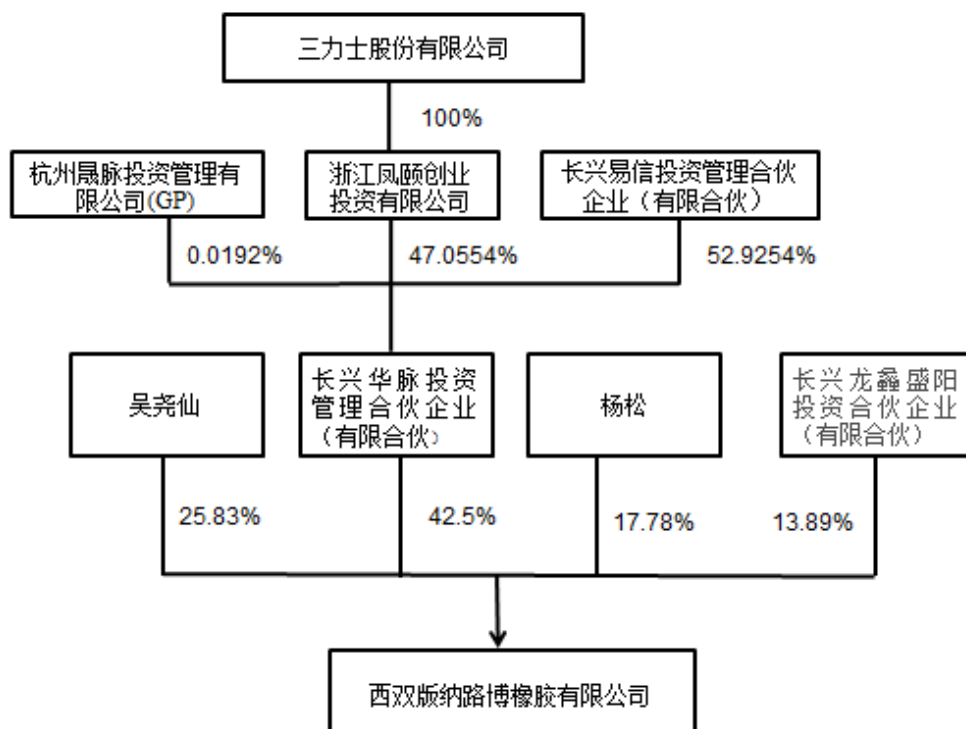
5、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本次交易会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 一、交易概述

### （一）交易基本情况

路博橡胶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凤颐投资通过持有长兴华脉 47.06%的出资份额间接参股的一家公司，是公司天然橡胶的主要供应商。路博橡胶本次股权转让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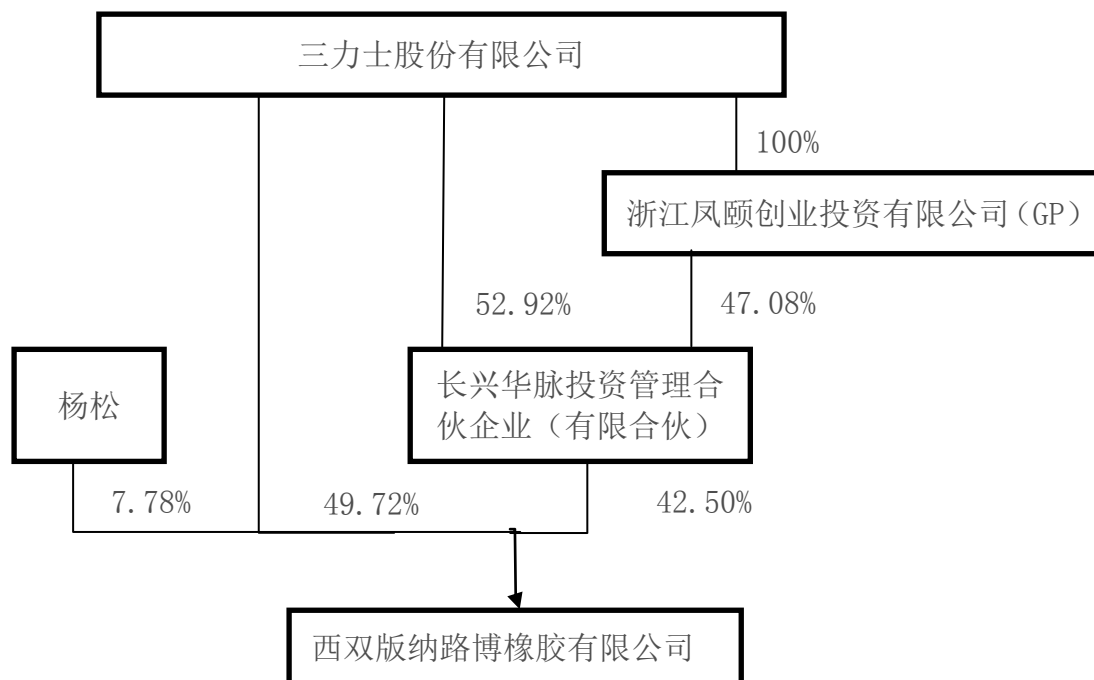


为了消除关联交易，同时降低天然橡胶价格波动对公司原材料成本的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凤颐投资通过现金方式收购路博橡胶 49.72%的股权和长兴华脉 52.94%的合伙企业份额，合计收购价格为 16,250.32 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路博橡胶 92.22%的股权，路博橡胶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标的	收购方	交易对方	转让股权/出资份额比例	交易对价(万元)
1	路博橡胶股权	三力士	杨松	10.00%	2,250.00
2			吴尧仙	25.83%	5,812.50
3			长兴龙鑫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龙鑫盛阳”)	13.89%	3,125.00
4	长兴华脉出资份额	凤颐投资	长兴易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兴易信”)	52.9254%	5,060.98
5			杭州晟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晟脉”)	0.0192%	1.84

收购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路博橡胶 49.72%的股权，并通过持有长兴华脉 100%

的出资份额间接持有路博橡胶 42.50%的股权，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路博橡胶 92.22%的股权，路博橡胶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收购完成后路博橡胶股权结构如下：



## （二）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以现金收购西双版纳路博橡胶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和长兴华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企业份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合计 16,250.32 万元通过股权收购方式取得路博橡胶 49.72%的股权和长兴华脉 52.94%的出资份额，实现对路博橡胶 92.22%的控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三）其他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上述交易无需经其他有关部门批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一）交易对方之路博橡胶

#### 1、杨松

杨松，中国籍自然人，身份证号码：53312319710805\*\*\*\*，住址：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盈江县永盛路\*\*\*\*。

#### 2、吴尧仙

吴尧仙，中国籍自然人，身份证号码：33062119670911\*\*\*\*，住址：浙江省绍兴县柯岩街道州山村\*\*\*\*。

#### 3、龙鑫盛阳

##### ①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长兴龙鑫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2,60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龙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	2016 年 05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2MA28C9R424
注册地点	长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明珠路 1278 号长兴世贸大厦 11 层 1196 室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除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前置许可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 ② 本次交易前，龙鑫盛阳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杭州龙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0.0384	普通合伙人
2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600.00	99.9616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601.00	100.00	

杨松、吴尧仙以及龙鑫盛阳与公司及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 （二）交易对方之长兴华脉

### 1、杭州晟脉

#### ①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晟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乔中兴
设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0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7WF0K6M
注册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超山路 252 号 2 幢一楼 106 室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实业项目投资。

#### ② 本次交易前，杭州晟脉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小平	300.00	60.00
2	郑佳	200.00	40.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 2、长兴易信

#### ①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长兴易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3,13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龙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	2016年01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2MA28C4338L
注册地点	湖州市长兴经济开发区明珠路1278号长兴世贸大厦A楼15层1539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前置许可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② 本次交易前，长兴易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杭州龙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0.0319	普通合伙人
2	金华市金佛手织绣制衣有限公司	1,000.00	31.9387	有限合伙人
3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80.00	8.9428	有限合伙人
4	何一鸣	300.00	9.5816	有限合伙人
5	宋长福	1,000.00	31.9387	有限合伙人
6	郭霞云	100.00	3.1939	有限合伙人
7	赵思莲	100.00	3.1939	有限合伙人
8	余毅	200.00	6.3877	有限合伙人
9	石慧霞	150.00	4.7908	有限合伙人
	<b>合计</b>	<b>3,131.00</b>	<b>100.00</b>	

杭州晟脉、长兴易信与公司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的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标之路博橡胶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西双版纳路博橡胶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6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杨松
设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2823MA6K3UALXQ
注册地点	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勐腊县百货公司仓库
经营范围	橡胶、谷物的种植、销售；日用百货、五金、建材销售；货物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本次交易前，路博橡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长兴华脉	153.00	153.00	42.50
2	吴尧仙	93.00	93.00	25.83
3	杨松	64.00	64.00	17.78
4	龙鑫盛阳	50.00	50.00	13.89
	合计	<b>360.00</b>	<b>360.00</b>	<b>100.00</b>

## 3、路博橡胶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182.71	7,013.53
负债总额	578.91	1,258.04
应收账款		1,251.03
净资产	5,603.80	5,755.49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4,398.17	5,980.14
营业利润	-288.04	-197.20
净利润	-151.68	-19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57	-1,915.76

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 审计, 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立信中联审字[2017]D-0435 号《西双版纳路博橡胶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 (二) 交易标的之长兴华脉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长兴华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5,196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晟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2MA28C36T73
注册地点	长兴经济开发区明珠路 1278 号长兴世贸大厦 A 楼 15 层 1522 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除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前置许可项目)

### 2、本次交易前, 长兴华脉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杭州晟脉	1.00	0.0192	普通合伙人
2	长兴易信	2,750.00	52.9254	有限合伙人
3	凤颐投资	2,445.00	47.055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b>5,196.00</b>	<b>100.00</b>	

### 3、长兴华脉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127.75	5,109.90
负债总额	-	-
应收账款	-	-
净资产	5,127.75	5,109.90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64.53	-85.10
净利润	-64.53	-8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70	-2.71

长兴华脉的主要资产为对路博橡胶的长期股权投资，除此之外仅有部分货币资金，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四、交易标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 （一）路博橡胶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路博橡胶的股权定价参考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企华”）出具的《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西双版纳路博橡胶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评估报告》中确认的评估值，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中企华采取了资产基础法对路博橡胶 100% 股权进行了评估，根据中企华出具的评估报告，截止评估基准日（2017 年 6 月 30 日），路博橡胶的账面净资产为 5,459.92 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4,004.94 万元，增值额为 18,545.02 万元，增值率 339.66%，路博橡胶 49.72%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11,935.26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同意交易价格在评估值基础上给予适当折扣，路博橡胶 49.72% 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11,187.50 万元。

### （二）长兴华脉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因长兴华脉的主要资产为对路博橡胶的长期股权投资，除此之外仅有部分货币资金，因此长兴华脉的出资份额定价以中企华对路博橡胶股权的评估值和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兴华脉账面净资产为参考。根据中企华出具的评估报告，长兴华脉持有的路博橡胶 42.50% 的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10,202.10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同意交易价格在评估值基础上给予适当折扣，长兴华脉 52.94% 的出资份额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5,062.82 万元。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收购长兴华脉股权

2017年9月29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凤颐投资与长兴华脉相关合伙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协议主体

受让方：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甲方一）

浙江凤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甲方二）

转让方：长兴易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一）

杭州晟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乙方二）

#### 2、股权份转让价格、付款期限及其方式

甲方同意以合计 5,062.82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乙方所持有的长兴华脉 52.94% 的出资份额，即：甲方一同意支付 5,060.98 万元人民币收购乙方一所持有的长兴华脉 52.9254% 的出资份额，甲方二同意支付 1.84 万元人民币收购乙方二所持有的长兴华脉 0.0192% 出资份额，并由甲方二作为长兴华脉的普通合伙人。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的 50% 按照持股比例分别打入乙方各自指定的银行账户。

在乙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剩余的 50% 的股权转让款。

#### 3、标的资产的过户

乙方一、乙方二应自收到甲方一、甲方二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自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甲方就受让的出资份额享有全部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 （二）收购路博橡胶股权

2017年9月29日，公司与路博橡胶全体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主

要内容如下：

### 1、协议主体

受让方：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转让方：吴尧仙（乙方一）

长兴龙鑫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二）

杨松（乙方三）

### 2、股权份转让价格、付款期限及其方式

甲方同意以合计 11,187.5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乙方所持有的路博橡胶 49.72%股权，即：甲方同意支付 5,812.50 万元人民币收购乙方一所持有的路博橡胶 25.83%股权，同意支付 3,125.00 万元人民币收购乙方二所持有的路博橡胶 13.89%股权，同意支付 2,250.00 万元人民币收购乙方三所持有的路博橡胶 10.00%股权。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的 50% 按照持股比例分别打入乙方一、乙方二、乙方三各自指定的银行账户。

在乙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剩余的 50%的股权转让款。

### 3、标的资产的过户

乙方一、乙方二、乙方三应自收到甲方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10 个工作日内，将所持路博橡胶股权全部过户至甲方名下，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自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甲方就受让的出资份额享有全部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 六、涉及该项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权债务重组情况。交易完成后不产生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路博橡胶为一家集橡胶树种植、天然橡胶加工和贸易的公司，在老挝拥有二万余亩橡胶林和占地四十余亩的橡胶加工厂，为公司的关联方，目前已是公司的天然橡胶主要供应商。近年来天然橡胶价格波动较大，为应对天然橡胶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原材料成本上升风险，同时进一步消除关联交易，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现金方式直接和间接收购路博橡胶的股权，从而实现对接路博橡胶的控股。

###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为橡胶 V 带，其主要原材料是天然橡胶和合成橡胶等橡胶材料。橡胶材料成本占公司胶带产品原材料成本的比例约为 30%-40%，橡胶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大。受供求关系、期货市场变动和美元汇率波动等多方面原因影响，天然橡胶的价格波动较大。本次收购完成后有利于公司取得稳定优质的天然橡胶供货渠道，减少天然橡胶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有助于完善公司产业链布局，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本次收购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通过本次收购将获得稳定的天然橡胶供货渠道，完善公司产业链布局，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实现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本次收购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同意本次公司收购事项。

## 九、风险提示

### （一）整合风险

考虑到路博橡胶所从事的业务类型、客户等，与公司目前主要业务类型及客户存在差异。在收购之后，如不能做到资源与业务的有效整合，将会为公司经营和管理带来风险。

### （二）财务风险

尽管目前路博橡胶的财务指标在公司整体数据中比例较小，但考虑到路博橡胶的未来的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如果路博橡胶的经营出现问题，将会影响到公司的财务指标。

### （三）标的公司估值风险

虽然公司在本次投资过程中遵循谨慎原则，履行了勤勉、尽职的职责。但标的公司收购价格对应于其目前净资产数仍然较高。公司提醒投资者，标的公司未来经营仍然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可能出现标的资产价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情形。

##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决议；
-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 3、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 4、《西双版纳路博橡胶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17] D-0435号）；
- 5、《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西双版纳路博橡胶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7)第3859号）；

本次交易系公司为消除关联交易，同时降低天然橡胶价格波动对公司原材

料成本影响而作出的重要经营决策，在交易完成后的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一定的经营管理等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